

撤销行政许可公告

经调查核实，云南圆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2年申请取得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证号：石建房2012003号、石建房2012008号）存在规划审批手续不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本机关决定撤销云南圆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取得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石建房2012003号、石建房2012008号），现予以公告。

自本公告之日起，该《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证号：石建房2012003号、石建房2012008号）不再具备任何法律效力，各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局提出异议。

特此公告。

附件：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石建撤字（2023）02号）

石林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09月18日



附件：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

石建撤字(2023)02 号

云南圆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局在对你公司申请取得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证号：石建房2012003号、石建房2012008号)进行调查时，发现该许可的审批手续无规划依据支撑。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本机关决定撤销你公司已取得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证号：石建房2012003号、石建房2012008号)。

如对本决定不服，你公司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6个月内直接向昆明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石林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9月15日

